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 近日，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莆田市荔城区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荔土出挂2025-4号、荔土出挂2025-5号）。公司以总额4,680万元取得莆田荔城区-LC挂2025-4号、莆田荔城区-LC挂2025-5号两宗工业用地（以下简称标的地块，合计约134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 为满足公司滚动功能部件和工业母机业务快速扩张需求，公司拟在标的地块扩（新）建高精度滚动功能部件和德国SMS高精度磨床国产化的生产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用于扩建公司现有直线导轨副产品的生产能力和新建滚珠丝杠副/行星滚柱丝杠副及德国SMS高精度磨床国产化新产品的生产线，以巩固并提升公司在滚动功能部件和工业母机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本次取得标的地块总额未超出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方为莆田市荔城区自然资源局，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地块基本情况

- 地块编号：莆田荔城区-LC挂2025-4号、莆田荔城区-LC挂2025-5号
- 土地位置：莆田市荔城区黄石镇
-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 出让土地面积：89,119平方米（约134亩）

- 5. 建筑容积率：1.1-3.0
- 6. 出让价总额：4,680万元
- 7. 出让年期：出让年限至2070年12月31日。

四、竞拍标的地块的目的及基本规划

为满足公司滚动功能部件和工业母机业务快速扩张需求，公司拟在标的地块扩（新）建高精度滚动功能部件和德国SMS高精度磨床国产化的生产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

一是扩建直线导轨副产品生产线，有效增加公司现有直线导轨副产品的生产能力，保障现有产品品类交付的及时性与可靠性；二是新建滚珠丝杠副/行星滚柱丝杠等丝杠产品生产线，进一步丰富公司滚动功能部件的产品品类，完善滚动功能部件的配套供应能力，同时拓展公司滚动功能部件产品在工业母机、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半导体、电子信息等先进制造业领域的应用，提升综合竞争力；三是新建德国SMS高精度磨床国产化生产线，以丰富公司工业母机的产品品类，并解决公司上马滚动功能部件产品生产线所需的最核心关键设备问题。

标的地块基本建设规划如下：

1. 建设内容：扩（新）建高精度滚动功能部件和德国SMS高精度磨床国产化的生产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

2. 产品规划：

高精度滚动功能部件，包括但不限于：滚珠型直线导轨副、滚柱型直线导轨副；滚珠丝杠副、行星滚柱丝杠副等；

德国SMS高精度磨床国产化，包括但不限于：SH60、SH100、SH300、GBA、FG、GI系列，行星滚柱丝杠专用磨床等。

3.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目前公司负债率较低，财务状况良好，本次竞拍标的地块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后续公司将依托自有或自筹资金快速推进具体项目的投资建设，标的地块的建设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标的地块的具体投资规模、实施周期、开发步骤等详细建设内容目前正在谨

慎确认当中，实际投资安排以公司具体项目的实施情况为准。公司与政府部门初步商定的投资金额、建设周期、投资强度、产值强度、税收强度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值，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后续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标的地块的权属登记，以及具体项目的投资决策、建设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或备案工作，如因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具体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具体项目的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07 月 17 日